

附件 1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古育静

联系电话：0753-2265333

填报日期：2021 年 6 月 2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以“服务基层群众、服务妇女、服务儿童、服务家庭”为宗旨和目标，着力打造妇联组织活动阵地，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妇女儿童教育培训和权益维护等活动，促进妇女儿童身心健康发展。

根据梅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梅市机编【2013】179号）规定，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为正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内设机构，事业编制定编人数13人。2020年末实有在职人员11人，退休人员24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单位2020年总体工作：按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加强常态化理论学习，不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责任担当意识。围绕建设妇女和儿童“两大阵地”的宗旨，积极拓展“四个主项目”的服务范畴，拓宽新理念，学习新模式，力争不断上新台阶。不断完善资产管理，做好行政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加强财务内控管理。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重点工作：一是严格按照省妇联项目实施指引做好维权服务站的项目任务，争取年度考核取得优异成绩。二是以培养妇女兴趣爱好，提升综合素养为目的，开展兴趣手工制作、绘画艺术学习活动和家庭亲子、女性健康等专题讲座活动。三是进一步拓展儿童兴趣培养项目，重点关注农村留守儿童，开展乡村“儿童安全保护”专题宣传讲座和兴趣游园活动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做好单位日常管理工作，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2、依托“广东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梅州站）”“妇女之家”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教育培训及权益维护活动，服务广大妇女儿童，促进妇女儿童身心健康发展。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0 年总收入 296.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95.32 万元，其他经费收入 0.7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4 万元，增长 25.17%，主要原因一是部门人员变动，本年新增在职及退休人员各 1 人；二是新增在职人员单位年度绩效考核奖及退休人员慰问金拨款收入；三是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年度正常调资，在职人员工资及退休人员经费拨款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中：基本收入 295.32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收入 100%，项目收入 0.00 元。年初结转结余 5.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52 万元。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0 年总支出 297.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95.09 万元，其他经费支出 2.2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5.13 万元，增长 25.17%，主要是人员变动及新增在职人员单位年度绩效考核奖及退休人员慰问金支出等。年末结转结余 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75 万元。财政资金支出

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95.0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100%，无项目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19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3 万元，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全年未发生公务接待和因公出国(境)业务，全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0.00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2019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19 年度评价得分为 96.97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详情如下：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较为合理，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较为明确。该一级指标满分 28 分，自评得分 27 分。

(1) 预算编制得分 18 分（满分 18 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方面得 5 分（满分 5 分）。单位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

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方面得 5 分（满分 5 分）。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方面得 4 分（满分 4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④预算编制的及时性方面得 4 分（满分 4 分），单位按《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市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梅市财预[2019]64 号）在规定时间内 2019 年 11 月 3 日前按要求上报年度部门预算。

（2）目标设置得分 9 分（满分 10 分）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得 5 分（满分 5 分），单位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得 4 分（满分 5 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等，但部分绩效指标在可量化、可衡量、可比较方面还有待加强，扣 1 分

2.预算执行情况。

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管理得当。该一级指标满分 42 分，自评得分 40.97 分。

（1）资金管理得分 22.97 分（满分 24 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得 0 分（满分 0 分），因单位报告年度内部门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本项 4 分权重调整至结转结余率计分，即结转结余率调整后权重分为 8 分）

②结转结余率得 8 分（满分 8 分），按照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计算单位结余结转率 $=7498.84/2958376.2=0.25\%$ ，结余结转率 $\leq 10\%$ 的。

③上级专项资金的支出执行率得 0 分（满分 0 分），因单位报告年度内部门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本项 4 分权重调整至财务合规性计分，即财务合规性调整后权重分为 10 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得 0.97 分（满分 2 分），2020 年政府采购计划预算 8150 元，实际采购 3960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8150/3960*100\%=48.6\%$ ，所以得 0.97 分。

⑤财务合规性得 10 分（满分 10 分），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⑥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方面得 4 分（满分 4 分），单位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时限和范围公开了预决算信息。

（2）项目管理得分 7 分（满分 7 分）

①项目实施程序方面得 2 分（满分 2 分），单位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②目监管方面得 5 分（满分 5 分），单位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3) 资产管理得分 5 分（满分 5 分）

①产管理安全性方面得 2 分（满分 2 分），单位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本年无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得 3 分（满分 3 分），根据单位 2020 年度国有资产报告显示，单位固定资产均为在用，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 人员管理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①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方面得 2 分（满分 2 分），按照机构编制文件规定单位编制数与单位年末实有人员名单计算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1/13 \times 100\% = 84.6\%$ ，比率 $\leq 100\%$ 。

(5) 制度管理得分 3 分（满分 4 分）

①理制度健全性方面得 3 分（满分 4 分），单位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管理办法、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内控管理制度等财务制度并严格执行。严格按财政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但单位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此项扣 1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0 年预算使用效益良好。该项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29 分。

(1) 经济性得分 4 分（满分 4 分）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方面得 4 分（满分 4 分），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0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0 万元）<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0.3 万元），得 2 分；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7.63 万元）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7.63 万元），得 2 分。

(2) 效率性得分 9 分（满分 9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方面得3分（满分3分）

2020年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在上级主管部门指导帮助及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干部职工共同努力下，坚持科学发展，积极开拓创新，较好地完成了单位制定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无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

加强妇女维权阵地建设，用心用情用功服务妇女。随着社会影响的不断扩大，维权站业务量大幅增加，其专业优质的服务也得到了省、市领导的高度认可。2020年，共处理来电、来信、来访咨询案件515宗，个案35个，咨询、个案结案率及群众满意度为100%，实现服务对象“零投诉”；开展各类小组活动、户外宣传活动、与梅州日报社合作，制作了十期“关爱女童 护苗成长”儿童安全知识公益微课堂短视频，并在相关微信公众号平台上广泛宣传、开展“如何有效陪伴孩子”公益直播微课堂，共近4千人参与在线学习、通过微信公众号、网站，多家媒体、网络直播平台，反家暴法宣传流动站、户外普法宣传栏、民法典宣传展架、制作和发放宣传物品等多种宣传方式，广泛宣传和普及了法律知识，大大提高了维权站知晓率，增强了妇女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

积极链接社会资源，开展各项阵地活动。妇女之家开展兴趣手工亲子学习坊、“关爱女童，护苗成长”亲子讲座、妇女素质提升专场：“创意风景画”和“寓韵中秋”创意绘画、“女性健康”专题讲座等活动8场；开展兴趣手工学习坊、成长小组活动（防溺水和防溺水主题）、“金山圩日”学生集市体验活动等各类儿童兴趣教育系列活动，依托儿童服务站开展手工绘画和故事

会等兴趣课堂 45 场，四点半课堂 75 场次；结合疫情防控，开展线上传播活动 22 场；组织参加省中心的线上活动：安徒生儿童插画大赛、“劳动最光荣·我是小小生活家”亲子云活动等等。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方面得 3 分（满分 3 分），单位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方面得 3 分（满分 3 分），单位年度制定项目均在年度内完成。

（3）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方面得 9 分（满分 10 分），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的行业和领域的主要指标能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当年支出均实现了预期的效果。广东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梅州站）通过开展妇女维权接访服务、户外法律宣传、知识讲座等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妇女群众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得到提高。通过开展妇女插花、绘画、妇女专题讲座、家庭亲子等活动及开展儿童游园、手工、安全知识学习等儿童兴趣活动，妇女综合素养得到提升，促进了妇女儿童身心健康发展，对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4）公平性得分 7 分（满分 7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方面得 3 分（满分 3 分），单位设置有群众意见箱，群众意见反映渠道畅通，2020 年全年未收到有群众信访投诉意见。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得 4 分（满分 4 分），2020 年度单位及服务广大妇女、儿童开展的各类活动得到服务对象的好评，群众和公众的满意度高。2020 年度部门绩效考核中成绩

优良，公益服务效果及满意度为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梅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主要问题一是政府采购预算准确性及执行率有待提高；二是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针对在预算绩效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主要做到以下改进：一是科学合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强化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确保政府采购预算切合单位实际；二是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和知识的学习，合理制订单位绩效管理制度，提升绩效自评能力。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加强学习。组织财务人员和部门工作人员进行预算、绩效工作业务知识学习，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二是加强规范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修订完善财务管理规定、预算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严格财务审批，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重视决算工作，提高决算质量，确保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全面反映和了解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财务收支活动。